



## 大學校院系所評鑑申復意見表

評鑑項目	申復屬性	評鑑過程或訪評意見摘述	申復意見說明	檢附資料說明
項目一-2.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已於 97 年 12 月 18 日辦理自我評鑑。</p> <p>外部委員自我評鑑後的配合改善措施不明確，未能反映自評的精神及效果。(第 2 頁)</p>	<p>本系於 97 年 12 月 18 日辦理自我評鑑，聘請三位外部委員擔任評鑑委員，相關自評改善措施，若可立即採取者，在自評之後即刻展開，若需持續進行發展者，則召開系務相關會議規劃或制定相關辦法。外部評鑑委員給予本系之意見，皆全力配合執行，以充分發揮自我評鑑機制的成效與精神，委員們給予本系之改善意見及對應之執行情形詳列於附件一(第 3 頁)。</p>	<p>附件一(第 3 頁)-自我評鑑之外部委員訪評意見及改善建議的執行成果表。</p>
項目三-2.	<input type="checkbox"/> 違反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事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修正事項	<p>1. 大學部二、三、四年級選修課程仍為二門，學生選擇機會受限。(第 7 頁)</p>	<p>本校於 96 學年度以前，由於十分重視通識課程的開設，要求畢業學分中要有 52 個學分以上的通識課程，以致影響到系專業課程的規劃。但自 97 學年度起已大幅修定畢業學分的分配。本系同時配合修定課程規劃，97 學年度入學生之四年課程規劃中已增加了選修科目的開設，大二開設 8 門共 23 學分，大三開設 8 門共 23 學分，大四開設 7 門共 21 學分的選修課，詳細課程規劃請參考附件二(第 8 頁)。</p> <p>98 學年度入學生之課程規劃中，大二開</p>	<p>附件二(第 8 頁)-97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p> <p>附件三(第 9 頁)-98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p> <p>附件四(第 10 頁)-98 學年度開課課表。</p>

			<p>設 7 門共 20 學分，大三開設 8 門 23 學分，大四開設 8 門 24 學分之選修課，詳細課程規劃請參考附件三(第 9 頁)。</p> <p>除了本系之專業選修課程，每位同學也需跨系選修外系之 10 學分專業課程，本校將此定位為校訂共同選修課程，此 10 學分為原本之通識學分。</p> <p>本系於 98 年 5 月中規劃 98 學年度大一至大四的實際開課科目中，大二開設 9 門共 25 學分，大三開設 9 門 20 學分，大四開設 8 門 17 學分之選修課，此為目前 98 學年度已確定開設之系專業選修科目，請參考附件四(第 10 頁)。</p>	

(本表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

附件一：自我評鑑之外部委員訪評意見及改善建議的執行成果表

項目一

校外評鑑委員建議	執行情形
<p>1. 強化教師與學生對本系教育目標的認知，例如：設計顯示教育目標內涵的書卡夾、筆或尺等。</p>	<p>為加強本系師生對教育目標之認知，本系於 97 學年度下學期初已製作原子筆 1,000 支，將本系教育目標列印於上，請各班導師發放於每位同學，並同時再次強調並宣導說明本系之教育目標，以加深同學之印象。且於 98 年 2 月 27 日(五)舉辦師生座談會，再加強全系同學對本系教育目標之了解。</p>
<p>2. 根據教育目標，釐清本系之發展特色，例如：落實教育理念之實現，強化系友與實習或就業的結合等。</p>	<p>本系自創校至今，畢業系友已歷 40 屆，早期系友目前大多為社會上之中堅有力人士，且為企業界之主管階層。提升系友與母系之間關係為本系未來重要工作，系友可提供實務性及與產業界結合之相關資源，可成為本系之教育特色之一。建議系友會成立執行秘書組，統籌規劃系友可提供之教學合作資源，並調查搜集系友個人事業上是否有所需之學術上之支援，達成系友與母系之間雙向橋樑。</p>
<p>3. 成立「系務諮詢委員會」，依據 97-99 學年度中程系務發展計畫，提供未來五年之中長程系務發展計畫之建議。</p>	<p>本系自 97 學年度下學期起成立「系務諮詢委員會」，提供系務發展計畫之重要意見，成員包括歷任科系主任及兼任行政之資深教師。於 97 學年度第 6 次系務會議通過該委員會之設立及委員名單。(附件五)</p>

4. 鼓勵本系師生參與國內外工管專業領域的學術參訪或競賽活動，以利系務發展之觀摩和經驗交換。

為提高師生學術參訪或競賽活動，將畢業專題除了專題發表與評審成績以外，另舉辦專題內容及海報競賽，優秀組別將鼓勵參與外部學術組織或相關學會或政府單位之學術競賽活動。

## 項目二

校外評鑑委員建議	執行情形
<p>綜合訪評結果，提供下列建議，供進一步改善之參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專業實驗室應持續編列預算充實軟硬體設備。</li> <li>2. 因工管領域多數課程均需使用電腦實作或模擬，建議以現有專業實驗室之一規劃為「系電腦實驗室」，並開放學生使用，供教學、學生製作專題、撰寫研究報告等用途。</li> <li>3. 為符合該系「經營資訊」之系名，建議強化經營資訊之課程，增聘該領域師資。</li> <li>4. 專業學分與課程已重新設計，並提供課程關聯圖以利同學修習。建議跨系之學程規劃可做未來課程規劃之考量。例如：可與資管、企管合開課程，以符「經營資訊」之系名，並可提供學生選修「輔系」之選擇。</li> <li>5. 畢業專題設計與立意良好，各組人數約 10 人，建議人數減半或在該主題下再做分組，負責不同子題。專題研究成果可以用壁報形式於專業實驗室展現成果。</li> <li>6. 由教學評量可知，該系教師皆認真教學，為符合該校「教學型」大學之目標，建議提供「教學優良獎勵」，進一步提升教學品質。</li> </ol>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依委員意見，逐年編預算改善，各儀器之數量於 99 學年度將補足，請參考附件七。</li> <li>2. 本系現有之個人電腦，先安置至其中一間專業教室，並向學校反映需求，以早日建置本系專屬之電腦實驗室。</li> <li>3. 將與本學院資管、企管系共同研議合開課程事宜，或提院務會議研議。</li> <li>4. 目前畢業總學分 130 學分中，81 學分為系專業必修、19 學分為選修，而 19 學分中最多可以有 10 學分，可至外系選修他系之專業科目。</li> <li>5. (1) 專題學生人數減半，教師指導之負擔則加重，系上將研議其可行性。 (2) 97 學年畢業專題海報比賽前六名的小組，放置於專業實驗室展現成果。</li> <li>6. 本校設有『教學績優獎』，得獎者獲頒獎金新台幣 10 萬元及獎狀一紙，本系潘瑞章及邱賜福兩位老師曾獲本此項殊榮。</li> </ol>

<p>7. 課程設計上可以配合學生畢業後之方向，協助學生考取各項專業「證照」或外語能力檢定以利就業，或協助學生參加研究所升學考試。</p> <p>8. 計量課程增加實習課後，應進一步評量實習課之效果，過渡時期應提供配套措施給高年級重修生。</p> <p>9. 若能增加「產業實習」將更能強化實用效果。</p>	<p>7. 將於未來課程設計會議中研議。</p> <p>8. (1)依委員建議，實施實習課助教之教學評量。 (2)未方便高年級學生重修排有實習課之課程修課之便，已將高年級專題時間排在中午時段，減少高年級學生修課產生衝堂情形。</p> <p>9. 本系於大二開授有『工業管理實習課程』，讓學生以分組方式言就一家特定廠商的各個業務的流程與整體管理制度。為了將朝聘任具豐富實務經驗之業界主管蒞系作專題講座，增加學生們實務上的知能。</p>
--	--

### 項目三

校外評鑑委員建議	執行情形
<p>1. 行政專任助理職務說明書建立，確保行政服務品質。</p>	<p>1. 本校人事單位已建立「真理大學各學系約僱行政助理工作職掌說明」如(附件六)。</p>
<p>2. 相關專業教學宜考量工管系甚多學習的課程需使用電腦做習作與完成專案報告之需，應於專業教室中設立提供電腦多部或成立電腦專業教室，以利學生更有效學習，更符合系名能力之展現。</p>	<p>2. 學校已有多間電腦教室，未上課期間皆提供同學自由使用。本系之專業教室計畫於 98、99 學年度持續分年編列預算，擴充電腦相關設備，可供本系學生研習電腦相關課程及使用電腦做習作與完成專案報告。</p> <p>另外外評委員建議的專業電腦教室，校長也指示計畫未來成立各院之電腦教室，由各系共同使用。</p>
<p>3. 相關專業教學設備、儀器宜有適當管理辦法，若涉及儀器、量具精準度要求，應訂定期校驗與保養辦法，如：游標卡尺、塊規。</p>	<p>3. 本系正尋求各個廠商提供相關專業儀器之校驗保養維護資訊，以訂定本系專業教室儀器定期校驗與保養辦法。請參考附件七。</p>
<p>4. 可在強化除大陸地區外的實習與外國系所校際雙聯學位制的締約。</p>	<p>4. 請本校推廣學院持續提供並建議有關外國學校之學術交流資訊。</p>

<p>5. 宜增聘技術人員管理專業教室與相關設備儀器或其他技術支援事項。</p> <p>6. 宜與學生生涯規畫結合鼓勵學生參加證照考試與協助輔導就業。</p> <p>7. 為符合國際化潮流及該系教學目標，建議建立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及取得外語能力檢定辦法或獎勵措施。</p> <p>8. 請校方持續協助課桌椅更新工程。</p> <p>9. 適當開放夜間使用之室內運動場地。</p>	<p>5. 因為空間不連結，所以管理上有所不便，暫時還是以系助理負責管理工作，且計畫請一位工讀生襄助系助理，以管理維護專業教室及相關專業儀器，並提供協助專業課程上課時之各項準備工作。</p> <p>6. 在課程設計委員會中討論課程規劃中儘量加入與專業證照直接相關之課程。</p> <p>7. 本校通識課程已有相關之外語（英、日）課程。本系專業課程鼓勵同學搜尋國外之網站資訊。</p> <p>8. 本校之課桌更新將分年度全數完成。</p> <p>9. 本校夜間使用運動場所可由同學以團體申請使用。</p>
--	---

#### 項目四

校外評鑑委員建議	執行情形
<p>1. 為支援老師研究及教學工作，在研究所尚未成立之前，可以考慮以交換名額方式，在其他研究所分組招生，錄取若干名工管研究生。</p> <p>2. 本校推廣教育成效良好，該系「產學合作」可考慮與學校推廣部相互合作。</p> <p>3. 論文發表獎勵金應適度提高，以鼓勵教師從事研究。</p> <p>4. 為提昇該系學術知名度，利於與其他學校教師共同研究，建議該系教師多參加學術性學會，如；工工學會、作業研究學會等，並積極參加活動，進一步爭取承辦研討會的機會。</p>	<p>1. 建議本管理學院院長協調：於管科所錄取名額中，撥出若干名額錄取工管研究生；而本系則提供必修時數，讓管科所專任老師至本系開課。</p> <p>2. 本系拜訪學校推廣部，尋求在「產學合作」上與推廣部相互合作的可行方案。</p> <p>3. 最近學校已修訂「補助專任教師出席學術會議辦法」（附件八）與「學術研究獎勵辦法」（附件九），業已適度提高論文發表獎勵金與參加研討會補助金額；並新增「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附件十），積極鼓勵教師從事研究。</p> <p>4. 本系於98年6月加入中國工業工程學會。同時，鼓勵系上教師多參加學術性學會、多參與各項學術性活動。</p>

項目五

校外評鑑委員建議	執行情形
1. 可朝系友會成為社團法人制方向努力，以期能發揮綜效。  2. 系友大會與系友調查所綜整意見回饋至系務會議，做處理對策並做後續執行追蹤。	系友會之理事會議中選舉出系友會長，並在正式成立之後建議可申請為社團法人。  目前之系友問卷調查分析後之結果將為本系本來發展之重要參考指標，類似之問卷調查將定期舉行。



附件二：97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

真理大學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  
九十七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

第一學年(97)				第二學年(98)				第三學年(99)				第四學年(100)			
課程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上 下	課程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上 下	課程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上 下	課程名稱	必 選 修	學 分	時 數 上 下
通識共同必修	必	16	8 8	通識共同必修	必	4	2 2	通識共同必修	必			經營策略管理	必	3	3
通識核心選修	選	4		通識核心選修	選	4	2 2	通識核心選修	選	2	2	工業管理專題(二)	必	2	2
專業課程				通識延伸選修課程				通識延伸選修課程				專業課程			
微積分	必	4	2 2	多媒體網頁製作	選	2	2 2	企業經營資訊分析	選	3	3	工程經濟	必	3	3
會計學	必	4	2 2	行銷導論	選	3	3	統計應用軟體	選	2	2	工業安全	必	3	3
企業倫理	必	2	2	專業課程				專業課程				顧客關係管理	選	3	3
工業管理概論	必	2	2	統計學	必	6	3 3	工業管理實務	必	3	3	可靠度管理	選	3	3
管理學	必	3	3	生產管理(一)	必	3	3	作業研究(一)	必	3	3	品質工程	選	3	3
經濟學	必	3	3	工作研究	必	3	3	系統分析	必	3	3	精實生產系統	選	3	3
工程圖與電腦繪圖	必	2	2	成本會計	必	3	3	品質管理	必	3	3	決策分析	選	3	3
				經營绩效管理	必	3	3	設施規劃	必	3	3	供應鏈管理	選	3	3
				人因工程	必	3	3	行銷管理	必	3	3				
				程式語言	必	3	3	企業資源規劃	必	3	3				
				工業衛生概論	選	3	3	工業管理專題(一)	必	2	2				
				製造程序	選	3	3	物料管理	必	3	3				
				資料庫系統與應用	選	3	3	財務管理	選	3	3				
				人力資源管理	選	3	3	專案管理	選	3	3				
				生產管理(二)	選	3	3	知識管理	選	3	3				
				生產自動化	選	3	3	經營資訊分析	選	3	3				
								作業研究(二)	選	3	3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	選	3	3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36(20+16)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28(24+4)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26(26+0)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11(11+0)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4(0+4)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13(4+9)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10(3+7)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2(2+0)	
總計		40		總計		41		總計		36		總計		13	

註：1. 畢業總學分130學分：通識課程40學分 + 專業課程(必修+選修)90學分。

2. 專業課程90學分：(1)專業必修81學分，(2)專業選修：9學分。

3. 通識課程40學分：(1)共同必修：16學分，(2)核心必修：4學分，(3)通識選修：10學分，(4)延伸選修：10學分(可選修外系開設之通識延伸選修課程)

4. 上、下學期對開科目：工程圖與電腦繪圖(上1班，下2班)、品質管理(上2班，下1班)、物料管理(上1班，下2班)、工程經濟(上2班，下1班)

5. 畢業生授與管理學學士學位

(97/05/08, 系課程設計小組會議通過)

(97/06/12, 系務會議通過)

附件三：98 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

真理大學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  
九十八學年度入學生四年課程規劃表

第一學年(98)				第二學年(99)				第三學年(100)				第四學年(101)			
課程名稱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上 下	課程名稱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上 下	課程名稱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上 下	課程名稱	必修 選修	學分	時數 上 下
通識共同必修	必	16	8 8	通識共同必修	必	4	2 2	通識共同必修	必			經營策略管理	必	3	3
通識核心選修	選	4		通識核心選修	選	4	2 2	通識核心選修	選	2	2	工業管理專題(二)	必	2	2
專業課程				專業課程				專業課程				工程經濟			
微積分	必	4	2 2	統計學	必	6	3 3	工業管理實務	必	3	3	工業安全	必	3	3
會計學	必	4	2 2	生產管理(一)	必	3	3	作業研究(一)	必	3	3	風險危害評估	選	3	3
企業倫理	必	2	2	工作研究	必	3	3	企業資源規劃	必	3	3	顧客關係管理	選	3	3
工業管理概論	必	2	2	成本會計	必	3	3	品質管理	必	3	3	財務報表分析	選	3	3
管理學	必	3	3	績效管理	必	3	3	設施規劃	必	3	3	網路行銷	選	3	3
經濟學	必	3	3	人因工程	必	3	3	行銷管理	必	3	3	精實生產系統	選	3	3
工程圖與電腦繪圖	必	2	2	程式語言	必	3	3	系統分析	必	3	3	經營決策分析	選	3	3
				工業衛生概論	選	3	3	工業管理專題(一)	必	2	2	供應鏈管理	選	3	3
				製造程序	選	3	3	物料管理	必	3	3	品質工程	選	3	3
				資料庫系統與應用	選	3	3	財務管理	選	3	3				
				人力資源管理	選	3	3	專案管理	選	3	3				
				生產管理(二)	選	3	3	知識管理	選	3	3				
				生產自動化	選	3	3	管理資訊系統	選	3	3				
				多媒體網頁製作	選	2	2	作業研究(二)	選	3	3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	選	3	3				
								工業心理學	選	3	3				
								統計應用軟體	選	2	2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36(20+16)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28(24+4)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26(26+0)		必修合計(專業+通識)		11(11+0)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4(0+4)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13(4+9)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10(3+7)		選修合計(專業+通識)		2(2+0)	
總計		40		總計		41		總計		36		總計		13	

- 註：1. 專業總學分130學分：專業課程100學分，通識課程30學分。  
 2. 專業課程100學分：(1)專業必修81學分，(2)專業選修：19學分(其中可選修外系專業課程最多10學分)。  
 3. 通識課程30學分：(1)校共同必修：16學分，(2)通識必修：4學分，(3)通識選修：10學分  
 4. 畢業生授與管理學學士學位

(97學年度第2次系課程設計小組會議通過98/04/30)  
 (97學年度第10次系務會議通過98/05/07)

附件四：98 學年度開課課表

真理大學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 九十八學年度開課課程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課程名稱	必修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必修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必修	學分	時數		課程名稱	必修	學分	時數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上	下
微積分	必	4	2	2	統計學	必	6	3	3	作業研究	必	6	3	3	品質管理	必	3	3	
會計學	必	4	2	2	生產管理(一)	必	3	3		成本會計	必	6	3	3	品質工程	必	3		3
企業倫理	必	2	2		工作研究	必	3	3		系統分析	必	3	3		物料管理	必	3	3	
工業管理概論	必	2	2		成本會計	必	3		3	企業資源規劃	必	3		3	品質管理	必	3	3	
管理學	必	3		3	經營績效管理	必	3	3		設施規劃	必	3	3		品質工程	必	3		3
經濟學	必	3		3	人因工程	必	3		3	人力資源管理	必	2	2		物料管理	必	3	3	
工程圖與電腦繪圖	必	2		2	程式語言	必	3		3	工業管理專題(一)	必	2		2	供應鏈管理	必	2		2
微積分實習	必	0	2	2	統計學實習	必	0	2	2	作業研究實習	必	0	2	2	工程經濟	必	2		2
會計學實習	必	0	2	2	工業衛生概論	選	3		3	工業衛生概論	選	2	2		工業管理專題(二)	必	2	2	
服務教育	必	0	1	1	製造程序	選	3	3		消費者行爲	選	2		2	知識管理	選	2		2
					資料庫系統與應用	選	3	3		統計應用軟體	選	2	2		品質分析與改善	選	2	2	
					人力資源管理	選	3		3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	選	2		2	工業安全衛生法規	選	2	2	
					生產管理(二)	選	3		3	系統模擬	選	2	2		精實生產系統	選	3		3
					生產自動化	選	3		3	知識管理	選	2		2	高科技行銷	選	2	2	
					管理數學	選	2		2	科技管理	選	2	2		風險危害評估	選	2		2
					多媒體網頁製作	選	2		2	專案管理	選	3		3	職業病防治	選	2	2	
					行銷導論	選	3	3		企業經營資訊分析	選	3	3		科技管理	選	2		2
必修合計(專業)		20			必修合計(專業)		24			必修合計(專業)		25			必修合計(專業)		18		
選修合計(專業)		0			選修合計(專業)		22			選修合計(專業)		17			選修合計(專業)		17		
總計		20			總計		46			總計		42			總計		35		

\* 經營績效管理：工二A(上)、工二B(上)、工二C(下)  
 企業倫理：工一A(下)、工一B(上)、工一C(上)  
 工程圖與電腦繪圖：工一A(上)、工一B(下)、工一C(下)

附件五：九十七學年度第六次系務會議會議記錄

真理大學 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  
九十七學年度 第六次 系務會議會議記錄

時間：98年1月15日（星期四）中午12時0分

地點：管理學院八樓會議室

出席人員：17人

主席：喬國平

**壹、報告內容**

1. 首先報告 98 學年度四年課程規劃相關的改變，這是上週五的本學年第 1 次課程設計小組會議中討論的草案，因為評鑑委員有提到課程規劃與證照相關的問題，目前的課程規劃，本系學生可以考品質技術師、工業工程師和 ERP 相關的證照，請積極鼓勵與輔導學生考證照，會在評鑑報告中說明。另外有一個比較大的變動是在註 1 的地方，畢業總學分 130 學分，為專業課程 100 學分、通識課程 30 學分。註 2 的(2)專業選修由原本的 9 學分改寫為 19 學分，其中的 10 學分可選修外系的專業課程。
2. 97 學年度畢業專題分組只剩下 5 位同學未分到組，這 5 位同學中有 1 位同學積極在找組員、找指導老師，如果這 5 位同學有去找老師們的話，也請老師們再跟他們討論一下。
3. 96 學年度畢業專題已經結束了，請各組繳交一千塊為製作兩本精裝本的裝訂費，但擔心又發生像去年一樣影印店倒店的問題，所以預定下學期開學送去裝訂。各位老師的指導和評審費用因為會計室說要下學期才可以報，所以預定下學期開學後請款。
4. 三月初要把所有的預算編製完，希望老師們有預算需求的話，請在開學的第一週交給我或雅君。預算主要有專業教室儀器和教學軟體的部分，因為預算有限，所以專業教室的部分要分 98、99 兩年來慢慢補齊，所以請老師們可以分配一下。除了購買儀器之外還有保養費用，請老師們把保養費用也列入預算。另外如果有需要教學軟體的話，也請老師編列預算，最好也可以提供估價單。老師個人研究部份如果 PC 設備跟不上軟體的話也可以編列。

5. 自評報告最後版本正在撰寫中，請老師們協助撰寫，希望最慢下星期一早上可以做整合的工作。
6. 下學期希望辦 2~4 場專題演講，但因為自我評鑑時間未定，所以演講時間也無法先訂，但還是會舉辦演講，希望請官主任推薦主講人和講題，先由畢業系友來演講。
7. 假如老師有舊的教科書，可以集中系辦公室，今天下午三點有請工讀生送去給學校圖書館。

## 貳、討論事項

【議題一】：補選課程設計小組成員兩位。

主任：依據教務章程系課程設計小組成員需由系務會議全體二分之一以上成員組成，目前系上小組成員只有 7 位，需再多選兩位，請老師投票單上圈選兩位。請邱寬旭老師來唱票。請邱寬旭老師來公佈一下。

邱寬旭老師：最高票是張淑如老師、第二高票是何志文老師。

主任：課程設計小組至少一學期會開一次會議，工作量不會很重，下學期預計在五月中開會。

**決議：本學年度課程設計小組增加張淑如、何志文老師。**

【議題二】：推派院研討會籌備委員一位。

主任：院長要辦聯合研討會，要各系派一位研討會籌備委員，邱賜福老師擔任管理學院學報委員，應該是蠻適合的人選。

邱賜福老師：希望工作大家分攤一下，都是編輯的工作，希望不要同一個人。

主任：不曉得老師們有沒有人要提名？提名蔡老師和邱主任，我們來舉手投票。蔡振芳老師 13 票一致通過。可能未來每年還是會辦研討會，所以第一次是用推派的，希望以後還是要用輪的，下學期最後一次開系務會議時我們再討論。

邱賜福老師：建議如果委員是榮譽性質的話，可以用推派的，但是如果是實際上要工作的，希望大家可以分攤一下。

**決議：本系推派蔡振芳老師為院研討會籌備委員。**

【議題三】：成立系務諮詢委員會。

主任：外評委員建議，本系需成立系務諮詢委員會，系上重要的中長程規劃應該要系主任來諮詢系務諮詢委員會，而不是由系主任一個人自己決定。系務諮詢委員會

對系上的預算和系務重要的事情，都可以給主任很好的建議。至於成員部份初步構想成員可包括歷屆科系主任及行政兼職老師。希望可以由這六位老師來擔任，不知道老師們有沒有意見？

郭崇仁老師：我曾經有看過其他學校有找工業工程……等相關領域的博士來擔任。

主任：系務諮詢如果有一些行政的資歷會比較好。

周文明老師：可以找其他學校工管系的主任來擔任。

主任：這個可能就牽扯到預算。

郭崇仁老師：我剛提的這個是用視訊的方式開會。

邱文智老師：請他系或校外的才有加分效果，希望系外的可以佔一半。

主任：可是學校現在沒有這個母法和預算。

周文明老師：如果評鑑需要的話可以專簽呀！

邱添彥老師：這個應該是全校性的來處理這個事情，而不是由各系來處理。

邱文智老師：主任最快的辦法可以在 1/22 的擴大行政會議中提案，因為別的系也可能會碰到這個問題。

郭崇仁老師：現在的提案已經很多了。

邱添彥老師：還是可以在業務報告時提一下。

邱賜福老師：我覺得還是提出來會比較好，哪怕校長沒時間看，但至少校長知道。

郭崇仁老師：可是現在太趕了，相關辦法來不及擬出來。

邱添彥老師：可以先讓校長知道這件事情，讓校長決定要不要去做這件事。

主任：先成立我們系上的系務諮詢委員會，外聘的可能要等學校通過，因為要回應評鑑委員，成員先以三位歷屆科系主任和三位行政單位主任來擔任，不知道老師們有沒有意見？

邱賜福老師：自我評鑑報告希望把我們所做的回應，包括要在擴大行政會議上提案也都寫進去，這樣可能會比較好。

主任：老師們如果沒有意見的話，我們就這樣決議通過，97 學年度的系務諮詢委員會就先以這六位老師來擔任，我們下學期就會來開第一次系務諮詢委員會，系主任可能不太適合擔任主席且列席會比較好。

邱文智老師：可以看任期，第一次開會時選主席，通常任期都是一年。

周文明老師：要擬一個組織章程。

主任：章程這次可能來不及，下次系務會議時再通過。

決議：通過成立「系務諮詢委員會」，委員為：官生平老師、郭崇仁老師、邱賜福老師、周文明老師、邱文智老師、邱添彥老師。

【議題四】：通過 97 畢業專題課程實施計劃。

主任：請老師們看 97 學年度畢業專題實施計劃第三頁第六點，加了聽專題演講的部份，第七點則增加了聽演講的評分方式。大四上學期的部分也一樣，增加在第四頁的第十點和第十一點。

邱賜福老師：成績分數的百分比建議是不是演講的 10%從指導老師那裡來。因為評審的部份動用了全系的老師，系上也辛苦的準備，可以改為指導老師 50%、評審 40%、演講 10%。

主任：這個意見很好，我當初沒有考慮到這個部份，不知道其他老師們有沒有其他意見？

官生平老師：我建議指導老師 50%、評審 30%、演講 20%。

主任：現在有兩個案子，不知道老師有沒有要來投票表決，或者有其他意見的？那我們來舉手表決一下，第一個邱賜福老師提的有 13 票通過，第二個官生平老師提的有 3 票。

周文明老師：要找個辦法讓學生重視做專題的過程，而不是到最後一個月才把報告湊一湊，像規定多久開會一次和交會議紀錄。

官生平老師：同樣的看法，也要讓學生來評鑑指導老師。然後書面成績包括現場口試評審的部份。

主任：我覺得老師可能不太會不理學生，應該大部分都是學生自己不太積極。口試評審的話老師負擔會變很重。周主任的建議很好，我們是不是要來討論一下？

周文明老師：建議多久要開會一次可以加上去。

郭崇仁老師：建議網路公開，大家公開有無開會，這樣同學們會自動形成壓力。

潘瑞章老師：建議任課老師打電話問學生專題進度。

謝佳琳老師：會議紀錄不要只做表面，一個禮拜交出來，時間過期就不收，希望可以寫在計劃裡面。

蔡振芳老師：我覺得專題計劃不要急著做決定，給學生們參予、聽聽學生的意見。

系學會會長：我覺得大家都想畢業，所以畢業專題都一定會做。

官生平老師：畢業是其次，重點是幫助學生就業能力和提升研究能力。

主任：謝佳琳老師的意見不錯，可以規定學生專題要開會，然後一週內交至系辦公

室。我們來舉手表決是否把會議紀錄也列入成績考核？12位老師要加入會議紀錄、2位老師不要加入會議紀錄。(在場15位出席)是不是老師們授權讓我來修改畢業專題計畫的部份比較節省時間。

邱添彥老師：因為我之前是掛名在其他老師那裡，建議會議紀錄就讓另一位老師簽名就好了，這樣簽名才不會不太適合。

主任：那就只要有老師簽名就好了，叫小組找開會的老師簽名就好了。

**決議：通過「97學年畢業專題課程實施計畫」。**

**【議題五】：專業教室儀器維護及保養辦法加入系所評鑑自評報告中。**

主任：這也是這次外評委員提到的，老師們收集到辦法後，希望下學期第一次系務會議時要把它通過，然後評鑑委員來時再以附件的方式給他們看。

**【議題六】：98年底申請成立碩士班。**

主任：校長建議我們院裡的三個系都在年底的時候申請成立碩士班，如果三個碩士班都可以過的話，就把管科所拆開，把招生名額拆到三個系的碩士班，如果有哪個碩士班沒過的話，就把管科所撥一些人過來這個系。如果今年申請有過的話，我們最快99學年度就可以招生，但是還是聽一下老師們的意見。因為所評鑑待觀察者，不得擴增招生名額及增設研究所，所以追蹤評鑑一定要過才行。

周文明老師：去年運管系也申請研究所但是沒有過，因為教育部的政策一直在改，有時候教育部會把研究所凍結，所以即使我們符合申請資格也不見得會過。另外申請研究所對系上有利，所以建議還是朝申請的方向去走。

邱文智老師：應該要分兩個階段。管科所分成三組，然後各系都去申請研究所。

主任：管科所的部份就管科所去決定，那我們系上有沒有共識年底去申請碩士班？如果有的話，老師研究的能量越強的話，對我們申請碩士班比較有利，所以也請各位老師們多幫忙，積極作研究，多寫一些論文。成立碩士班大概也會有7-8個學生，所以空間也是個問題，會與學校協調，提供必要之碩士班教學與碩士生研究空間。

**決議：98年底申請成立碩士班。**

**【議題七】：做教育目標鑰匙圈(競賽辦法)。**

主任：外評委員溫于平教授在項目一有提到我們更改教育目標，希望可以做書卡或筆或鑰匙圈之類的來跟學生宣導教育目標。

邱寬旭老師：我覺得做筆或書卡會比較實用。



潘瑞章老師：我覺得可以請學會來辦，請學會辦一個徵稿的比賽，在辦比賽的過程中學生們也都知道教育目標了，再把東西送給學生。

主任：我想老師們要取得共識，還是要表決一下。

官生平老師：建議辦一個「如何達成教育目標」作文比賽，請老師學生來投稿。

主任：我再去問一下筆的價錢，如果可以的話，我看筆、書卡、鑰匙圈都做。

決議：下學期開學時舉辦鑰匙圈圖案設計比賽，全系學生每人發給一個印有教育目標條文的鑰匙圈。

**參、臨時動議**

**肆、散會**

14時10分

主席： 喬國平

記錄： 林雅君

## 附件六：真理大學各學系約僱行政助理工作職掌說明

1. 各項會議之安排、紀錄、存檔及場地之準備。
2. 各種系務零用金及費用之請領與保管。
3. 系屬財產之維護與管理。
4. 系學會新生訓練、迎新會等相關事宜。
5. 協助各項研討會、專題演講、聯誼會或說明會之準備與安排。
6. 書信收發及系網頁之設計與維護。
7. 公文系統及電子檔文書處理與建檔管理。
8. 有關各項評鑑工作之準備與文書建檔及處理。
9. 協助系年度預算之編列。
10. 系設備如單槍投影機、手提電腦等之保管與出借管理。
11. 畢業生之聯繫及就業狀況調查。
12. 選修課及加退選等事宜。
13. 協助學生專題報告之進行及發表會時間場地之安排。
14. 協助學生抵免學分、修讀、輔系、轉學、轉系等事宜。
15. 支援教師各項教學、輔導等服務工作。
16. 配合學校其他行政單位之業務要求及協調聯絡事宜。
17. 其他系上臨時交辦事項。

## 附件七：專業課程實習儀器維護保養實施辦法

### 真理大學工業管理與經營資訊學系專業課程實習儀器維護保養實施辦法

中華民國九十八年三月十九日系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目的：為加強本系專業課程各項實習儀器之檢查保養與維護，使經常保持正常狀態，以利師生有效使用，並減少修理耗費，特訂定本辦法。
- 第二條 實施項目：本系專業教室實習儀器及設備。
- 第三條 保養維護區分：  
(1)日常保養：儀器設備使用完後各儀器維護檢查表所列項目實施一般性檢查、清潔調整及潤滑等工作。  
(2)定期保養：1. 每月實施儀器各項機能性定期檢查及保養。  
2. 每學期結束時實施全面性定期檢查及期末保養。
- 第四條 保養記錄之建立：各專業課程之實習儀器依據特性及實際需要，製作儀器設備保養記錄表，註明檢查時間、保養項目使用狀況等資料。
- 第五條 儀器設備維護保養之職掌：  
(1)各專業課程任課教師，應負維護、監督及協助維修之責。  
(2)日常保養：實習之儀器設備由專業教室管理人員在老師及助教之指導下從事保養工作。  
(3)每月保養：由專業課程任課教師協同助教按預定實施之保養時間表指導學生及專業教室管理人員實施保養，並於保養記錄單上簽名。  
(4)期末保養：由系主任會同各專業課程任課老師於每學期結束後保養並於保養記錄單簽名。
- 第六條 檢查職責區分：  
(1)日常保養檢查：由專業課程任課老師或助教負責檢查。  
(2)每月保養檢查：由系主任負責檢查，並不定期實施抽檢。  
(3)年度保養檢查：由系主任負責檢查，並不定期實施抽檢。  
(4)系主任實施抽檢時應於記錄表上簽章。
- 第七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討論，決議通過後實施，修訂時亦同。

附件八：補助專任教師出席學術會議辦法

真理大學補助專任教師出席學術會議辦法（修訂案）

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行政會議通過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九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九十五年十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六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第一條 依據本校大學理念第二條暨鼓勵本校專任教師參與學術論文發表活動，以提升研究水準，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校教師應邀出席於國外舉辦之國際性學術會議並進行口頭發表論文者（不含論文展示者），如符合下列各款者，得申請補助：

一、所出席之國際性學術會議，需符合教育部所訂：與會者須至少來自三個國家(含)以上，且舉辦國以外之與會者須至少達到全部與會者的四分之一(含)以上。

二、擬出國參加國際學術會議之教師，應先向國科會等單位申請補助，未獲補助者，得依本辦法向本校提出申請補助。

第三條 本校教師應邀出席國內舉辦之學術會議(含國際性學術會議)並發表論文者（不含論文展示者），得申請補助交通費及註冊費。

第四條 擬參加學術會議之教師，發表之論文若為合著者，以補助一人為限。

第五條 每位教師在同一學年內獲補助出席於國內、外舉辦之學術會議，至多各二次。

第六條 僅受邀出席學術會議而未有論文發表者不予補助，惟情況特殊而卻有提昇本校校譽者(如受邀為學術會議主持人等)，得專案簽請校長核定。

第七條 儘可能參加在假期間舉辦的學術會議，以免影響教學活動。若為重要之學術會議且舉辦時間適逢本校上課期間，務必妥善安排補課事宜。

第八條 教師申請補助應於會議舉辦日期之二週前提出，並檢附以下文件：

- 一、填具申請表。
- 二、會議主辦單位之邀請函或論文接受函。
- 三、會議議程。(若申請時尚無法提出者，須於核銷前補齊。)
- 四、發表論文全文一份。

第九條 經審查核准之補助案，依下列規定補助之：

- 一、出席國內舉辦之學術會議並進行口頭發表論文者：
  - (一) 交通費：依本校差旅費辦法補助交通費。

- (二) 註冊費：照來函規定補助。
- 二、出席於國外舉辦之國際性學術會議並進行口頭發表論文者：
  - (一) 交通費：國內至開會地點經濟艙來回機票乙張。
  - (二) 註冊費：照來函規定補助。
  - (三) 生活費：國外比照行政院主計處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核給。
  - (四) 每學年每人申請補助之交通費、註冊費及生活費，合計以新台幣八萬元為上限。

第十條 申請人請於會議舉辦完畢後一個月內，備妥下列單據、校長已簽核之出席學術會議申請表及出席會議書面報告，並填具出差旅費報告表，送交校務發展室，若欲放棄者應於核定後二週內函知校務發展室。

- 一、國內部份：
  - (一) 單據檢附依本校差旅費辦法辦理。
  - (二) 大會所發之註冊費用收據正本。
- 二、國外部份：
  - (一) 機票票根正本或電子機票。
  - (二) 國際線航空機票購票證明單或旅行業者代收轉付收據。
  - (三) 登機證存根。
  - (四) 大會所發之註冊費用收據正本。
  - (五) 外幣兌換水單或以出國前一天(如遇假日往前順推)台灣銀行賣出即期美元參考匯價證明為準。

第十一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校長核定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九：學術研究獎勵辦法

### 真理大學學術研究獎勵辦法（修訂案）

民國九十二年二月十四日 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九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十一日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三年十月二十八日 第十四屆第二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民國九十四年五月九日 校務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四年十月二十四日 第十四屆第五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民國九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九十八年一月五日 第十五屆第十八次董事會審議通過

第一條 本校為獎勵積極從事學術研究且具優異成果或表現之專任教師，特訂定「真理大學學術研究獎勵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全校所有通過校(院或系)教師評鑑之專任教師，獎勵之研究成果或表現包括：已出版或發表之學術著作、國科會研究計畫、競賽、展演或創作、受邀擔任本校各學術期刊之論文評審。

第三條 擔任本校各學術期刊之論文評審者，每篇文章給予審稿費新台幣一千五百元。

第四條 每人每年申請獎勵之著作、研究計畫、競賽、展演或創作，以三篇(次)為限。申請研究獎勵之著作、競賽、展演或創作須冠上本校校名，國科會研究計畫須以本校為執行機構，且必須為申請當學年之前一學年內已發表、刊登或執行者。

第五條 「已出版或發表之學術著作」獎勵：

一、發表於 SCI、SSCI、AHCI 三種國際期刊索引之著作或研討會論文，按該期刊之影響係數 (Impact Factor) 排名敘獎，標準如下：

(1) 最佳排名  $\leq 25\%$ ：每篇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七萬元。

(2)  $25\% < \text{最佳排名} \leq 50\%$ ：每篇發給獎勵金新台幣六萬元。

(3)  $50\% < \text{最佳排名} \leq 75\%$ ：每篇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五萬元。

(4)  $75\% < \text{最佳排名}$ ：每篇發給獎勵金新台幣四萬元。

申請人申請時須檢附刊出當年 JCR(Journal Citation Reports)提供

所屬領域期刊之影響係數排行表，作為審查之根據。

二、發表於 EI、ECONLIT、TSCI、TSSCI 四種期刊索引之著作，每篇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二萬元。

三、其他發表於具有專業外審機制之期刊，每篇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三千元。

第六條 「國科會研究計畫」獎勵：

一、擔任國科會之個別型研究計畫主持人，執行期間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減少一小時；擔任整合型研究計畫主持人，執行計劃期間每週基本授課時數減少二小時。

二、本項獎勵不含共同主持人、協同主持人。

三、研究計畫核給學校之管理費提撥 50%，作為該教師所屬學院、系所之行政經費，並按學院 20%、系所 80% 之比例分配，其使用辦法另訂之。

第七條 「競賽、展演或創作」獎勵：

一、國際性之競賽、展演或創作，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五千元。

二、全國性之競賽、展演，或跨越三縣市以上之巡迴展演，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三千元。

三、已發表且未販售或出版營利之音樂創作，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三千元。

四、地區性之專業展演，發給獎勵金新台幣二千元。

第八條 申請獎勵之著作、競賽、展演或創作，若同一件申請案作者不只一人，以由一人申請及申請一次為限。

第九條 獲得獎勵之著作、研究計畫、競賽、展演或創作，事後若發現有抄襲、作偽等情事，經查屬實者，除須繳回獎勵金外，往後五年內不得提出獎勵申請。

第十條 申請獎勵之資料審查先由各系(所)初審，各院複審，再由本校學術研究獎勵委員會決審。

第十一條 本校為提昇學術研究風氣與水準，另訂有「真理大學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

及「真理大學補助專任教師出席學術會議辦法」，鼓勵教師參與學術

活動。

第十二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董事會審議通過後，呈請校長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 附件十：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

### 真理大學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

97年11月17日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為鼓勵本校教師積極進行學術研究工作，提升本校研究風氣與能量，進而增強本校研發競爭力，特訂定「真理大學專題研究計畫補助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校專任教師以計畫主持人名義申請國科會專題研究計畫未獲核定補助者，得於當年度依本辦法提出申請，經「學術研究獎勵委員會」審核通過後予以補助。申請補助之研究計畫不含已獲其他單位補助或申請人已有國科會研究計畫執行中者。
- 第三條 同一申請人於同一年度以申請一件研究計畫案為限。
- 第四條 補助金額依計畫執行實際需求酌予補助，每件計畫案補助金額以新台幣十萬元為上限。經費補助項目得包括業務費、設備費或兼任助理人事費，兼任助理人員（含臨時工）之聘僱限本校在學學生。
- 第五條 申請補助時應備齊下列表件，向「學術研究獎勵委員會」提出申請：  
一、申請表。  
二、研究計畫書。  
三、國科會承辦學門審查意見表。  
四、預算表。
- 第六條 計畫執行期滿三個月內，須繳交成果報告書乙式二份辦理結案（含經費核銷完結及設備歸還）。未完成者，不得再申請本補助。接受補助之研究計畫應如期完成，若須延展研究期限，須於原定之計畫完成時間一個月前提出申請，最多延長三個月，並以一次為限。
- 第七條 研究成果應在計劃結案二年內發表於學術研討會或投稿於具審查制度之學術期刊上。發表時均須註明由真理大學經費補助。
- 第八條 計畫經費核銷依會計室相關規定辦理。計畫案所申請之各項設備屬本校財產，於計畫執行期滿後歸還本校管理。
- 第九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及董事會通過後，報請校長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